

河南省气象部门 2025 年度公开招聘 应届高校毕业生公告（第 3 号）

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和《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现将河南省气象部门 2025 年度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第三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单位简介

河南省气象局实行中国气象局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双重领导、以中国气象局领导为主的管理体制，是国家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省局本级设 10 个职能处室、9 个直属正处级事业单位，全省设 18 个省辖市气象局、120 个县（区）级气象局。

二、招聘岗位

河南省气象部门 2025 年度国家气象系统编制计划公开招聘气象类、气象相关类、信息技术类、财务会计类、媒体传播类应届高校毕业生（第三批）54 名，具体岗位见附件 1。

三、报名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政治立场坚定；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热爱气象工作；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2. 2025 年应届高校毕业生（含持有就业协议且在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 2023 年、2024 年高校毕业生，以及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可报考应届高校毕业生岗位的相关人员）。

3. 符合河南省气象部门 2025 年度招聘高校毕业生岗位表中设定的气象类专业和学历、学位要求，专业按照中国气象局人事司《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5 版）（附件 2）认定。

因犯罪受到刑事处罚和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公职的人员，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人事档案等相关重要材料造假的人员，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人员，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不得报考。此外，应聘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

回避关系是指《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第六条有关规定，凡与聘用单位工作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近姻亲关系和其他亲属关系的应聘人员，“不得在同一事业单位聘用至具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管理岗位，不得在其中一方担任领导人员的事业单位聘用至从事组织（人事）、纪检监察、审计、财务工作的岗位”。

四、招聘办法和程序

河南省气象部门 2025 年度公开招聘气象类应届高校毕业生（第三批），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国气象局批复的招聘计划进行。

1. 报名

此次招聘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不接收其他方式报名。

报名网址：

<https://222.88.94.166:2682/entrant/#/login?tenantId=21>

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25年3月14日17:00

每位报名人员限报一个岗位，并填报是否服从调剂。报名人员注册登录的账号是查询资格审查结果、网上缴费、打印准考证、查询成绩等事项的重要依据，请确保账号准确无误并妥善保管。报名人员应及时、理性报考，尽早提交报名申请，避免在报名截止最后一天扎堆报考引起报名失败。

2024年11月已进行报名的气象类专业人员也需通过报名平台重新确认报名，未重新确认报名的视为报名失败。

2. 资格审查

人事部门将按照招聘公告明确的资格条件对报名人员提交的报名信息进行资格审查。报名人员可于2025年3月6日至3月15日17:00登录网上报名平台查询是否通过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报名人员不得再报考其他岗位；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报名人员在报名期间(2025年3月14日17:00前)可修改报名信息并重新提交报名申请，超过报名时间(2025年3月14日17:00后)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报名人员视为报名失败。

报名人员应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任何环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或资格条件不符者，取消报考或聘用资格。

资格审查通过名单将在河南省气象局门户网站公布，未通过的人员不再另行通知。

3. 网上缴费

通过资格审查的报名人员，须在指定时间（2025年3月17日9:00-3月19日17:00）通过报名平台按照提示步骤进行网上缴费，完成缴费视为报名成功，未按要求进行缴费的视为放弃报名。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批准的收费标准，按每人每科30元缴纳笔试考务费。气象类专业报考人员不需要缴纳笔试考务费；非气象类专业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和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报考人员，可在考试后与人事部门联系办理考务费退费事宜。

4. 打印准考证

报名成功的人员，在指定时间通过报名平台下载并打印准考证，具体时间资格审查后另行通知。

5. 考试

本批次气象类专业报名人员采取直接面试的考试方式；气象相关类、信息技术类、财务会计类、媒体传播类专业报名人员采取笔试加面试的考试方式，笔试科目为《公共基础知识》，满分100分，设合格分数线60分。笔试时间初步定在4月初，气象类专业面试初步定在3月下旬，其他专业面试初步定在4月中旬，具体时间、地点资格审查后另行通知。

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举办考试辅导班。任何以考试命题组、考试教材编委会、主管部门授权等名义举办的考试辅导班、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微信公众号等，均与本次考试无关，请广大报考人员提高警惕，切勿上当受骗。

6. 考察与体检

根据考试成绩由高到底确定考察、体检人员名单，重点考察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综合素质、学业成绩、研究论文、社会实践、业务能力、工作实绩以及需要回避的情况，并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复查。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公务员招录体检标准执行。

7. 公示

根据考试、考察和体检结果，经河南省气象局研究确定拟聘用人员。拟聘用人员信息在中国气象局、河南省气象局官方网站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个工作日。

8. 递补调剂

因应聘人员放弃聘用，体检、考察不符合要求或公示结果影响聘用导致招聘岗位出现空缺的，可从同一岗位考试合格人员中**按考试成绩由高到低依次递补**。没有递补人员的，经用人单位同意可从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成绩合格的人员中**按考试成绩由高到低进行调剂**，经调剂确定为拟聘用人选的考生在原报考岗位空缺时不再参加递补。递补调剂人员名单按要求进行公示。

9. 聘用

公示期满无异议，拟聘用人员名单经中国气象局人事司审核备案后，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拟聘用人员在规定时间内持国家认可的学历证、学位证等材料原件到人事部门报到，办理入编入职手续。

五、其他事项

1. 在招聘过程中，以及试用期间和岗位聘用后，查明有

违纪违规和违法行为的，按照《刑法修正案（九）》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等法律法规，予以严肃处理和责任追究。

2. 此次公开招聘的所有岗位最低服务年限均为 3 年，享受气象类专业毕业生安家补助费的最低服务年限为 5 年。

六、信息发布及政策咨询

河南省气象局官方网站（<http://ha.cma.gov.cn/>）为此次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的工作网站，招聘工作的相关公告公示信息将在网站中发布，请报考人员及时关注相关信息了解招聘详情。

政策咨询联系电话：0371-65922913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71-56713616

联系时间：工作日 9:00-12:00 14:30-18:00

热诚欢迎有志于河南气象事业的同学踊跃报名！

- 附件：1. 河南省气象部门 2025 年度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岗位信息表（第三批）
2. 气象部门人员招录专业目录（2025 版）
3. 诚信承诺书